



泗陽快報

宿迁日报社 中共泗阳县委

泗阳县于2018年2月18日(正月初三),在开发区管委会门前广场,举办大型集中招聘活动,欢迎广大求职者进场应聘。

不用撒下老和小 就业还是家乡好

外出务工的朋友们:

你们好!

过去的一年,您带着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和向往,告别亲人,远离家乡,奔赴外地就业,以勤劳的双手创造幸福美好生活。在此,向您致以崇高的敬意和美好的祝愿!

最美家乡水,最亲故乡人。每当踏上这片故土,相信您会有别样的亲切与归依。近年来,在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泗阳的征程中,先后创成国家卫生县城、全国文明县城、国家园林县城和国家生态县,是中国绿色食品之都、首批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单位,成子湖旅游度假区正式获批副处级单位,意杨产业园被评为省级科技产业园、中国十大木业产业园,开发区创建国家级开发区已经报转商务部待批。这些成绩的取得凝聚了全县干群的心血,为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当初您背井离乡外出打拼,是因为家乡经济发展滞后,不能给你们提供用武之地;如今家乡发展变化大,就业岗位丰富,已经

形成了以纺织服装、食品饮料、家居制造、汽车配件为主导产业的现代工业体系,仅开发区和意杨产业园就有各类企业近700家,已经吸纳8万余人就业,还可以提供就业岗位1.2万个。无论厂区的工作环境、还是生活设施,无论是薪资待遇还是发展空间,与苏南以及沿海发达地区相比毫不逊色,甚至在免费提供夫妻房、免费工作餐等方面好于这些地区。与外出务工相比,留在家乡就业,收入差距更小,生活成本更低,照样可以实现人生价值,还可以让孩子健康快乐成长,让爱人减轻相思之苦,让父母尽享天伦之乐!

为解决大家返乡就业的后顾之忧,我县相继出台了《关于支持返乡就业创业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鼓励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的八条意见》等优惠政策,对符合条件的返乡就业人员给予职称、社会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城区购房等方面的补贴以及免费乘坐公交、父母免费体检、免费技能培训、子女就近入学等方面的待遇,让您工作安心、生活舒心。

同根同源,亲情永牵。回首过往,每当您

再次踏上异乡打拼的道路时,可曾有过与父母挥手送别转身后的泪水?可忍心孩子紧抓衣袖、怯怯不舍的眼神?可记得爱人长途来电时疲惫的声音?为了让父母不再孤独,为了让孩子们不再孤单,为了心爱的她(他)不再劳累,我们深切呼唤您回到家乡就业,与家乡人民一道共建美丽泗阳,共创美好未来,共奔全面小康!

最后,谨祝各位返乡的朋友新春愉快、阖家幸福、万事如意!

中共泗阳县委书记

徐勤忠

泗阳县人民政府县长

马伟

2018年1月8日

关于鼓励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的八条意见(试行)

为进一步吸引在外务工人员返乡就业,有效解决企业用工问题,优化就业环境,根据我县实际,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对持有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返乡就业人员,按年给予补贴,补贴期限不超过三年。就业满一年且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的,按中级工每人1500元/年、高级工每人2000元/年、技师每人2500元/年、高级技师每人3000元/年的标准给予补贴;就业满两年和三年的,分别在上年补贴金额的基础上上浮20%;就业未满一年的不予补贴。(责任单位:人社局、财政局)

二、返乡就业人员达到规定条件的,可以享受社会保险补贴政策,补贴期限为三年。(责任单位:人社局、财政局)

三、返乡就业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保、符合大病医疗保险报销规定的,在享受城乡居民医保报销基础上,剩余自付合规医疗费用按宿迁市大病保险办法执行(超过起付线在5万元以下的部分,赔付比例为50%;超过5万元在10万元以下部分赔付比例为55%;超过10万元在20万元以下部分赔付比例为60%;超过20万元在30万元以下部分赔付比例为65%;超过30万元部分赔付比例为80%)。(责任单位:人社局、财

政局)

四、凡参加失业保险,累计缴纳社会保险费36个月及以上(含视同缴费时间),且自2017年1月1日起取得初级(五级)、中级(四级)、高级(三级)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,按照初级1000元、中级1500元和高级2000元的标准给予职工技能提升补贴。(责任单位:人社局、财政局)

五、返乡就业人员子女回本地就读,教育局帮助办理转学手续。居住在农村的,帮助转到户口所在地乡镇(街道、场)中小学就读;在城区购房,就读起始年级的,安排到施教区就读,就读非起始年级的,安排到城区有学位的学校就读。(责任单位:教育局、住建局)

六、返乡就业人员子女就读民办学校的,由教育主管部门协调减免学费三分之一。(责任单位:教育局)

七、返乡就业人员在县城区购买新建商品住房(不含各类政策性住房、商业用房)的,符合《县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房地产健康发展的十条意见》(泗政发[2016]41号)相关规定的,给予1万元安家补贴;通过土地整治拆除农村宅基地上建筑物,并放弃安置、进县城区购买首套普通商品

住房的,在享受1万元搬迁奖励的基础上,县财政一次性给予购房总价5%的补贴。(责任单位:住建局、财政局)

八、返乡就业人员免费办理一次城市公交年卡,其父母由所在地乡镇(街道)每年安排一次免费体检。(责任单位:卫计委、民政局、交通局、各乡镇、街道)

本意见所称返乡就业人员是指从本意见执行之日起在县经济开发区(含意杨产业园)重点企业(用工人数500人以上或者年纳税额300万元以上)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在企业连续工作6个月以上新就业的泗阳籍人员。

每年6月底前由企业将符合条件的人员身份证、工资流水证明、户口簿等材料汇总报县人社局,由县人社局牵头会同相关责任单位进行审核,经审核符合条件的,在厂区公示5个工作日,无异议后兑现。

本意见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,试行期限两年。

泗阳县企业用工服务工作领导小组

2017年12月25日